南召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召农〔2024〕20号　　签发人：秦性松

办理结果：A

对县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第113061号提案答复的函

赵文豪、赵玉阳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以高标准农田建设为基础探索推进山区县乡村振兴新路线”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首先，非常感谢您对山区县乡村振兴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您提出的关于以高标准农田建设为基础探索推进山区县乡村振兴新路线的提案，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前瞻性，我们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和讨论。

对于提案中的第一条建议，我们认为这是一种创新且具有可行性的模式。采取“国有公司牵头搭台，县域民营企业唱戏”

的方式，能够充分发挥国有公司的资源整合优势和民营企业的市场灵活性。在农业生产环节，我们会积极与县域优质农业类企业合作，重点改良土壤、优化水资源利用，结合有机蔬菜、水果、猕猴桃、香菇等种植企业的特点和需求，制定科学合理的方案。在加工和销售环节，我们将谨慎选择合作伙伴，签订对赌协议，以降低运营风险，提升整体效益。同时，我们会在试验先行的过程中，不断总结经验，逐步扩大规模，确保稳步推进高标准农田产业链的发展。

关于第二条建议，与集体经济合作培育壮大农产品加工企业是实现乡村振兴的重要途径。我们将加大政策扶持和资金支持力度，为企业兼并重组创造有利条件，推动企业规模壮大和实力提升。通过延伸产业链，提高资源利用率，促进产业的可持续发展。同时，积极鼓励企业开展上下游产业合作，优化产业链条，形成协同发展的良好局面。在品牌建设方面，我们将组织相关培训和宣传活动，帮助企业提升品牌意识，加大品牌培育和宣传推广的投入，提高产品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增强市场竞争力。

未来，我们农业农村局将持续关注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山区县乡村振兴的发展，不断优化政策措施，加强与各方的合作，努力推动山区县乡村振兴取得新的更大成效。

再次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您继续为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此页无正文）

南召县农业农村局

2024年8月8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南召县农业农村局　66928788

联　　系　　人：王恒　　13937770048

邮　政　编　码：474650

抄　　送：县政府督查室（2份），各位政协委员（各1份）。